

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105037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
10號

承辦人：鄭詔宇

電話：02-2570-2330#5413

電子郵件：tms_a2988324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體輔字第11230008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年臺北市青年盃民俗體育運動錦標賽競賽規程1份

(24977567_1123000859_1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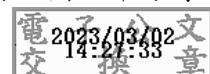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體育總會民俗體育運動協會辦理「112年臺北市青年盃民俗體育運動錦標賽」一案，敬請貴校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並依權責核予參賽師生公假及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體育總會民俗體育運動協會112年3月1日北市體俗添字第11203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展民俗體育運動，提升本市民俗體育運動水準，旨揭賽事訂於112年4月6日假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辦理。
- 三、報名日期自112年3月6日起至3月15日止，如有疑義請逕洽臺北市信義區吳興國民小學民俗輔導員李小姐(電話：02-2720-0226#34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民俗體育運動協會（含附件）



和平高中 1120302

